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就有关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实施本次培训前，保荐机构编制了培训材料，并提前要求公司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

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二、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内容为《公司法》新旧条文修改对比分析与重点条款解读等相关内容。

培训过程中，公司参会人员就部分问题向保荐机构授课人员进行了咨询提问，保荐机构授课人员进行了解答。

三、培训结论

本次培训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高度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本次培训有助于加强上述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监管法规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尹鹏

祁俊伟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